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清算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杭萧”),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清算和注销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杭州杭萧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桐庐县县城东兴路368号1幢

法定代表人:陆拥军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2682921316Q

经营范围:钢结构、管桁架工程的设计、制作、安装及配套工程。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杭州杭萧总资产4,546.06万元,净资产3,073.23万元,201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49.4万元,净利润4,379.3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清算注销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因桐庐县“富春未来城”的开发建设,公司为配合当地政府高品质高效率建设“富春未来城”,促进桐庐经济社会发展,同意桐庐新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杭州杭萧座落于桐庐经济开发区东兴路368号的房屋(含土地使用权、设施设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截至目前,杭州杭萧已收到对方支付的全款,共计11,003.1266万元。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治理架构、降低企业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集中资源推进落实公司战略,公司通过审慎考虑决定清算注销杭州杭萧,并授权

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清算和注销等相关事宜。清算注销完成后，杭州杭萧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目前其业务较少，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